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办公室

单位负责人（签章）：

填报人：

联系电话：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办公室（以下简称“我办”）的主要职能包括：

1. 负责统筹协调全区深化改革工作；
2. 负责草拟、审核、印发以区委、区政府及其办公室名义发布的文件，起草区委、区政府领导同志交办的各类文字材料，处理区委、区政府及其办公室的文件工作；
3. 负责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各项工作部署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组织协调、检查督促人大代表建议、议案和政协提案的承办工作；
4. 负责区委、区政府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协调安排；
5. 负责全区重要外事工作和涉外活动事务的组织协调，统筹协调全区对外交流与合作事宜；
6. 负责对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开展调研，收集、整理、报送全区重要信息；
7. 负责全区党内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进行审查、备案、清理工作；
8. 负责全区政务公开工作，指导、协调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9. 负责绩效考核管理工作；
10.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我办 2021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主要包括：**一是**紧密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充分发挥中枢协调作用，围绕中心决策充分发挥参谋服务助手作用，确保政令上传下达。**二是**贯彻中央依法治国决策部署，加快推进一流法治政府建设进程，为区委区政府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审查等服务，办理市区人大、政协交办的相关建议议案工作。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情况

（1）我办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区财政部门预算编制的相关要求，以往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评价结果为依据，分析财务收支、业务活动和相关变化，同时结合 2021 年工作计划，编制科学、合理、与具体工作相对应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

（2）根据《关于批复福田区 2021 年度部门预算及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福财〔2021〕21 号），我办 2021 年部门预算为 3,324.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29.76 万元，项目支出 1,595.09 万元。我办按区人事部门核定的工资、津贴补贴等数额编制人员经费；按区财政部门制定的相关支出定额标准严格编制公用经费；项目支出按项目执行主体落实到业务科室，并明确具体负责人，有计划、有步骤地编制年度预算。

（3）我办以坚持问题导向、加强资金统筹、切实减少财政资金沉淀、坚持追踪问效、强化部门预算执行主体责任等原则，开展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

2. 绩效目标及指标情况

2021 年，我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所有预算项目均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和编制预算绩效目标。我办从项目产出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是否达到绩效目标，项目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具体情况如下：

一是绩效目标完整。我办按要求完成部门整体和“一般管理事务”“专项业务”等 7 个二级履职项目绩效目标的编报，实现全覆盖。

二是绩效指标设定明确。我办依据 2021 年度重点工作职能和事业发展要求，梳理编报各项绩效指标，其目标值科学合理，符合客观实际情况，能够体现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能达到的产出和效果指标，且大部分绩效指标清晰明确，但仍存在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可衡量的情况，具体分析详见本报告“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第“（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部分的内容。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

（1）资金收支及结余结转情况

2021 年度，我办年初预算总收入 3,324.84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调整预算总收入为 3,256.84 万元，决算总收入为 3,222.0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为 3,192.07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0 万元。

2021 年度，我办年初预算总支出 3,324.84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调整预算总支出为 3,256.84 万元，决算总支出为 3,222.0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192.70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0 万元。我办 2021 年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为 98.01%，资金支出进度整体较好。

（2）政府采购情况

我办严格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不编不采。同时严格执行《深圳市福田区委区政府办公室采购管理制度》（以下简称“《采购管理制度》”），将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落实，不存在将采购化整为零，规避政府采购、违法违规变更采购方式、干预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招投标活动、指定或变相指定货物品牌和供应商等

现象。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75.37 万元，支出决算总额 75.08 万元，总体执行率 99.62%。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5.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5.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5.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3）财务合规性情况

我办落实财务管理责任体系，明确各层面财务管理参与者的责任。所有经费开支实行事前审批、事中监督、事后审核制度，严禁“先斩后奏”，该财务管理责任体系有效保障了我办资金管理、费用标准、资金支付等符合制度规定；资金调整、调剂程序规范，累计调整资金占我办部门预算总规模 2.05%；会计核算覆盖我办各项收入和支出，确保决算真实准确、账表一致；杜绝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情形发生。

（4）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我办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按规定内容、时限和范围在“福田政府在线”网站向社会公开 2021 年部门预算。

根据部门决算工作部署，我办在规定时间内向区财政部门报送 2021 年决算报表及分析报告，待其审核批复后，再统一向社会公开有关信息。

2. 项目管理情况

（1）项目申报情况

我办项目支出的立项依据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共财政支持的方向和财政资金供给范围、符合财政分级分担原则、属于行政事业发展的需要、有明确的项目目标与组织实施计划，并经过充分的研究论

证。我办按上述符合要求的立项依据，及时在区财政部门规定期限内完成“专项业务”“一般管理事务”等7个二级履职项目申报。经区人大审议通过后，区财政部门正式批复下达我办2021年度项目经费预算。

2021年，我办申报的7个二级履职项目，均列入本次绩效自评范围，项目支出金额合计1,730.03万元。

（2）项目招投标情况

我办遵循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严格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采购管理制度》等文件规定开展项目招投标工作，以保障我办采购管理规范安全，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3）项目监督情况

我办按照《深圳市福田区委区政府办公室财务管理制度（修订）》（以下简称“《财务管理制度》”）等规定，实行预算管理与分级审批机制，明确经费开支的范围、标准、报销审批程序与权限等，强化项目审核监督；同时按照区财政部门的要求，年中对二级履职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管理，对个别预算执行进度滞后的项目进行原因分析，督促相关科室采取措施加快推进项目实施进度。

（4）项目验收情况

我办根据《深圳市福田区委区政府办公室合同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合同管理制度》”）规定流程选择合格供应商，签订合同，并在合同中约定项目实施相关的要求及考核标准；项目验收时，合同承办科室经办人严格按照合同付款条款及验收情况发起合同付款申请，并根据我办《财务管理制度》中费用报销及资金支付管理要求提交审批。

3. 资产管理情况

我办对固定资产和公共财产物资实行“谁用谁管谁负责”的原则，落实到具体科室及个人，固定资产不准外借他人使用。每年年底对财产物资进行清查、盘点、核对、处理，对取得的资产实物及时进行会计核算，保证资产的安全性，使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我办 2021 年期末固定资产原值总额 660.59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原值总额 607.98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92.04%。我办本年度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总体使用效率较高。

4. 人员管理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办行政编制总数 39 人，实有在编人数 38 人；雇员员额编制总数 3 人，实有在编人数 3 人；老工勤 3 人；劳务派遣 33 人。据此测算，我办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97.78%，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42.86%。编外人员控制率偏高，具体分析详见本报告“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第“（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部分的内容。

5. 制度管理情况

为规范整体工作，提高工作效率，增进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我办已建立《财务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深圳市福田区委区政府办公室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及《福田区委区政府办公室重大问题议事规则》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基本涵盖内部控制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等经济业务活动，在一定程度上，为部门职能履行提供制度保障。

上述业务管理制度均得到有效执行，充分保障我办各项工作的规范性、合法性、科学性。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1年，我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深圳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区第八次党代会精神，聚焦新时代历史使命，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忠诚践行“五个坚持”，不断提高“三服务”质量和水平，勇于担当、敢于统筹、善于参谋、狠抓落实，抢抓“双区”驱动、“双区”叠加、“双改”示范等重大历史机遇，以加快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典范城区为总目标，具体包括：**一是**坚持打硬仗、办大事，勇于担当作为；**二是**坚持优服务、献良策，善于参谋辅政；**三是**坚持抓关键、强落实，敢于统筹协调。**四是**坚持练内功、提效能，勤于学习进取。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发挥中枢机关作用，完成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增强服务全局工作的政治意识。我办坚决贯彻“大忠诚才是真忠诚，小忠诚只是伪忠诚”“进一步海阔天空，退一步万丈深渊”要求，强化统筹、主动攻坚、事事靠前，当好“指挥部”“司令部”。例如，我办组织保障区委常委会会议开展“第一议题”学习68次，扎实推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福田落地生根。**又如**，我办高质量办好政治要件，在全市率先印发区级实施方案，将“两个维护”十项制度机制转化为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措施清单、效果清单，构建“专人盯办、会议传达、研究部署、调研督查、现场校核”的政治要件全闭环落实机制。**二是不断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我办编纂出版《福田革命老区发展史》《福田区改革开放纪念地参观学习路线图》，服务保障区主要领导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支部组织生活会并讲授“四个永葆”专

题党课，获市委巡回指导组充分肯定。三是全力完成重大保障任务。我办全过程、高质量保障区第八次党代会、区两会、区委八届一次全会，主导策划把理想书写在福田大地、“湾区有‘福’·深爱您来——福田营商环境云推介大会”、2021年两千亿投资新开工项目集中启动等重大政务活动，实现“零意外、零差错、零事故”；圆满完成中国共产党与世界政党领导人峰会深圳分会场保障任务，顺利保障“福田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先进典型代表座谈会暨表彰大会”等系列重大庆祝活动。

2. 辅助重大决策，主动攻坚克难。

一是强化“以文辅政”。我办坚决贯彻“树立客户思维、客户导向”“永远只为最终目标服务”要求，提高站位、换位思考、主动谋划，当好“智囊团”“参谋部”。例如，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和区主要领导思路，坚决做到辅助重大决策有力，全年累计起草文稿600余篇、超270万字。高质量起草区第八次党代会报告、区政府工作报告，首次对首善之区“五个首善”“四个制胜”等内涵进行详细阐述；协助区委精心推出《看透“变局”的五个“透镜”》等系列推文，全面分析“后疫情时代”发展大势，在全市范围得到广泛转发。二是强化“信息辅政”。我办深度挖掘信息“富矿”，在中央、省级信息刊物发表93篇，市级刊物发表337篇，获中央、省、市领导批示150余条，在全省区级直报点排名位居前列，获省委办公厅发来《感谢信》。其中，《深港河套合作区开局良好宜趁势谋划建设“深港创新发展试验区”》专报信息在省委办公厅、中共中央办公厅内参刊载。三是强化“调研辅政”。我办从重文稿起草向重出谋划策转变，积极提出有独到见解、有重要参考价值、对实际工作能产生推动作用的对策建议，为区委科学决策提供参考。例如，系统

谋划“抢抓深圳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机遇加快打造奢侈品消费集聚区”、打造节日大道商业品牌等重大调研，《八卦岭片区转型升级相关工作思路论证概要》获区主要领导批示“此文提出的思路可行，且有操作性”。又如，组建“莲花山下学习汇”学习平台，着眼当今科学技术发展前沿，关注时代和实践提出的重大课题，定期推送文章、组织研讨交流、开展“头脑风暴”，带动全区各单位围绕区委重大项目、重要改革、重点工作深入交流互鉴，形成推动发展的智慧合力。

3. 加大执行力度，落实责任化制度。

一是统筹协调展现“新水平”。我办坚决贯彻“想干，总有一千个办法；不想干，总有一千个借口”“今日事，今日毕；明日事，今日计”要求，闻令而动、有令必行、令行禁止，当好“督战队”“作战部”。例如，建立全区政务信息交流机制，实现重要政务信息共通共享，保障区领导、各部门及时掌握上级会议精神及全区重要政情动态。高效安排、精心筹备，累计服务保障区委常委会会议、区政府党组会议、区政府常务会议、区工作例会 150 余次，协调对接中央、省、市领导调研 252 次。

二是办文质量实现“新提升”。累计制发文件 2506 件，办理上级来文 1.56 万件。其中，党内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获王伟中同志批示“学习借鉴好的做法，总结经验，坚持问题导向，深化拓展，再上新水平。对办公厅、组织部、福田区的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加强涉密文件、内部文件的传阅管理，接收市委交换站和市电子内网文件约 1.6 万份，呈送区领导阅件超 6 万人次，实现重要文件处理无差错、无延误。加强密码电报值班值守，坚持全年 24 小时电报值班，完成 484 份电报的收发和办理工作，保障电报安全畅通。

三是督查实效再上“新台阶”。我办深入研究高效落实重大项目、重大改革和重大任务的干部需求和机制保障，

编制《福田区“一榜三令”高效执行机制实施暂行办法》，以系统化思想、项目化推进、责任化落实，营造“鼓励冲锋陷阵、鼓励干事创业、鼓励争先创优”的浓厚氛围。不断优化完善常态化督查督办机制，由“按月督办、零散督办”转化为“每周督办、每月跟进”，高效督办 185 项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1261 项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批示、调研交办任务及重要会议议定事项，全市绩效考核“督查事项”指标连续 9 年获 A 档次。

4. 强化干部守纪意识，加强队伍学习培训。

一是把思想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我办坚决贯彻“永葆绝对忠诚的品格、永葆学习进取的激情、永葆无我奉献的精神、永葆严谨自律的作风”要求，完善机制、细化举措、提升本领，当好“政治部”“后勤部”。例如，制定《区委区府办 2021 年党建工作要点》《区委区府办 2021 年度理论学习中心组理论学习计划安排》，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开展“第一议题”学习 34 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46 次。又如，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党章党规党纪，常态化开展“咬耳扯袖、红脸出汗”工作，不断强化党员干部遵规守纪意识。二是把机制建设作为“看家本领”。我办统筹发改等部门成立全区经济运行分析工作专班，建立经济运行分析闭环工作机制，协同完成经济工作专题讲话、经济形势分析报告等重要任务，常态化开展经济运行情况分析研判，准确把握经济运行态势，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三是把加强学习作为克服“本领恐慌”的重要途径。我办全面加强干部队伍学习培训，科学有序安排干部职工轮岗学习，出台办公室“A、B、C 角”运作制度，构建“分工不分家、协作成一体”的工作机制。创新组织开展“青蓝计划”之学习论坛，努力将干部职工

培养成为“提笔能写，开口能讲，问策能对，遇事能办”的全能型人才。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2021 年，我办圆满完成全年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大部分履职项目均已顺利达成年初所设定的绩效目标，具体从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四个方面分析如下：

1. 经济性

2021 年，我办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和“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和公用经费开支，降低公务活动成本。“三公”经费预算 32.01 万元，支出 3.64 万元，经费控制率 11.38%；公用经费支出预算 108.91 万元，支出 100.27 万元，经费控制率 92.07%，超过 90%。我办公用经费控制率偏高，具体分析详见本报告“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第“（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部分的内容。

2. 效率性

（1）预算执行率

我办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第四季度的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分别为：39.53%、55.24%、76.79%、98.01%，与各季度部门预算的序时进度相除得出，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第四季度的部门预算执行均衡率分别为：158.11%、110.48%、102.39%、98.01%，全年平均预算执行均衡率为 117.25%，整体执行情况较好。

表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表

单位：万元

季度	当季部门预算 累计支出数	当季部门预算 调整数	当季支出执 行率	时序进度	当季执行率
第一季度	1,287.39	814.21	39.53%	25%	158.11%
第二季度	1,799.06	1,628.42	55.24%	50%	110.48%
第三季度	2,501.07	2,442.63	76.79%	75%	102.39%
第四季度	3,192.07	3,256.84	98.01%	100%	98.01%
全年平均执行率	117.25%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落实执行体现“新效率”**。我办第一时间落实区主要领导指示批示，10 天内完成《华强北国际创客服务状况调研报告》，连夜落实“邀请‘留守’创客前去推介大会谈谈”要求，在做好各项安全保障前提下，3 天内成功邀请 5 位来自意大利、德国、美国、加拿大和南非，跨越三大洲五个国家的外籍创客参与“福田营商环境云推介大会”现场直播，作为压轴之作，为“区推介会”圆满举办丰富了内涵、增添了光彩。二是**坚持“看到一、做到二、想到三”**。我办联合区人才局、科创局开展一系列调研、论证工作，形成《国际创新人才服务若干措施（初稿）》，拟报区领导研究同意后，再进一步制定国际创新人才服务综合改革方案，并加快推进组织实施。

（3）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1 年，我办部门预算安排的二级履职项目共计 7 个，所有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

3. 效果性

一是**全方位保障疫情防控工作**。我办时刻保持“战斗”状态，完善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组织架构和运行机制，推动指挥部办公室综合组实体化运作，面对突发疫情紧急搭建综合组 B 组，累计保障各级疫情防控会议 270 余次，有力支撑疫情防控指挥体系高效运转。二是**组建“1+9”专责纠察检查小组**。下沉街道、社区、小区、城中村等一线明察暗访 120 余次，督办落实重点工作任务 434 条，通过“发现—督办—整改”闭环管理确保防疫阵线固若金汤。三是**积极助力化解重大风险**。我办牵头负责赛格广场大厦“5·18”振动事件处置，第一时间派员驻点现场指挥部，迅速建立组织架构和工作机制，通宵达旦起草处置情况、大事记、每日

信息简报等 10 类文稿 5 万余字，及时为省、市、区领导研判形势、科学决策提供参考。保障上级领导及区主要领导到赛格大厦调研 14 次，召开现场指挥部工作例会 93 次，落实“一日一研判、一日一调度、一日一发布、一日一报告”机制，实现“零事故、零伤亡、零上访、零群体性事件”，相关处置工作获应急管理部充分肯定。

4. 公平性

一是我办紧盯区第八次党代会、“两会”工作部署，第一时间细化分解，获区主要领导“办公室工作主动、行动迅速”批示肯定。二是我办完成 217 件人大建议、94 件政协提案的交办、督办工作，满意率达 100%。三是根据《福田区 2021 年度绩效公众满意度调查》，我办综合评分 87.21 分，位居全区第二。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完善内部制度建设，强化绩效管理意识。为规范预算工作，加强预算编制、执行、决算及绩效的全过程管理，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我办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以及深圳市预算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规定，结合工作实际，修订《预算管理办法》，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进一步规范预算资金的支出管理，增强预算绩效理念。

二是有效开展绩效工作，搭建和谐沟通桥梁。我办按照区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部署，组织各科室开展并完成了 2020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2022 年预算绩效目标编报、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考核评估等工作。在上述预算绩效工作过程中，我办以实际业务为基础，以预算绩效管理政策文件为指引，与区财政部门做好沟通，确保预算绩效工作相

关口径及管理信息畅通，从而更加高效的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根据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扣分项，我办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主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建议如下：

1. 部分项目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可衡量、不够清晰。

问题表现：例如，二级项目“疫情防控”：社会效益指标为“有效防范我区境外输入风险”，年度目标值为“有效”，实际完成值为“有效”。又如，二级项目“购置费”：社会效益指标为“提高办公效率”，年度目标值为“有效”，实际完成值为“有效”。再如，二级项目“专项业务”：时效指标为“文件法规和政务公开工作完成及时性”，年度目标值为“及时”，实际完成值为“及时”。指标均为定性描述，较为笼统，不能有效考核财政资金支出应有绩效。

改进建议：开展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培训，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编报的水平，确保绩效指标设置规范合理，目标值清晰可衡量。

2. 编外人员控制率过高，有待进一步控制成本。

问题表现：我办 2021 年度劳务派遣人员 33 人，实有在编人数 44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高达 42.86%。

改进建议：加强对编外人员管理，落实绩效考核工作，进一步激发编外人员工作热情，营造积极进取、担当作为的工作氛围。

3. 公用经费控制率偏高，有待加强管控力度。

问题表现：我办 2021 年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108.91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100.2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92.07%，超过 90%。

改进建议：严格按照公用经费管理相关政策规定，加强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管理，完善单位内部办公用品使用管理制度，厉行节约，减低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个别项目指标未完成，有待提高监管强度。

问题表现：一是二级项目“购置费”：数量指标为“采购台式电脑数量”，指标值为“14台”，实际完成值仅为“13台”。二是二级项目“专项业务”：数量指标为“全区办公室系统业务培训次数”，指标值为“至少1次”，实际完成值为“0次”。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我办未组织培训活动。三是二级项目“一般管理事务”：数量指标为“全年接待批次”，指标值为“ ≥ 2 次”，实际完成值仅为“1次”。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接待次数大幅减少。

改进建议：有效实施绩效目标落实情况监督检查机制，发现项目管理漏洞或绩效目标偏差时，及时采取调整预算、修正绩效目标或暂停经费拨付等措施予以纠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质保量完成各项绩效考核指标。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一是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加快制定出台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完善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二是及时落实问题整改。对本次部门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我办将及时梳理整改措施，落实整改工作，并总结绩效工作经验，结合评价结果，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应用于后续绩效监控、绩效目标编制和预算安排工作中。

三是强化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我办将采用多种培训方式，增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不断强化资金使用单位的绩效理念，让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渗透进部门的各项资金管理中。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我办参照《福田区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设计制定了《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区政府办公室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根据该框架评分标准，结合我办工作实际，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5.98 分，具体详见附件 1。

附件 1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区政府办公室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结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6.5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 1 分； 2. 5%≤比率≤10%的，得 0.5 分； 3. 比率>10%的，得 0 分。	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 etc 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 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 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 分）。	3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5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5.98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	6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25 分）。 根据部门（单位）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4.5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平性	9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 $\geq 95\%$ 的，得6分； 2. $90\% \leq \text{满意度} < 95\%$ 的，得4分； 3. $80\% \leq \text{满意度} < 90\%$ 的，得2分； 4. 满意度 $< 80\%$ 的，得1分。	5
合计	100		100		100			95.98